



家长关心与引导的缺失，学校教育不力，社会监管不足，都是少年犯的“帮凶”



一番悉心“教导”后，小飞才明白了一个道理，自己在外无所顾忌的认为“无法无天”，在这看守所里，简直就是不值一提，因为看守所里是真的“天外有天”！

后来，长时间的接触后才发现，小飞终究还是个孩子，也算是个本性不坏朴实的孩子，只是被人带偏了方向而已。

十多年前，市里并没有专门看押未成年犯罪的看守所。事实上，即便到了现在，也没有纯粹的只关押未成年的看守所。原因很简单，截止到现在为止，未成年的犯罪也并不是一个非常大的群体。

关于这些未成年人犯罪，在他们进入看守所之前，还有一个选择，那就是“工读学校”。

工读学校这是针对有违法和轻微犯罪行为而不适合在一般学校就读的青少年实施的一种特殊教育。其特点是半工半读，并带有一定的强制性。工读教育对象是13—18周岁的青少年男女学生分别编班或分别建校。据了解正常学制为2年。思想转变好，学习成绩合格的，学习结束准予毕业。思想转变好、进步快的，还可以提前离校，转到普通学校继续学习或统一安排就业。思想表现不好，不符合毕业条件的，或留校继续学，或留厂劳动考察。

但，现在这类工读学校基本上都不挂“工读学校”这块牌子了，以长沙为例。

长沙市新城学校其实是一所“工读学校”，因此它还有一块牌子是：长沙市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这学校是由财政全额拨款、针对有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进行教育、矫治的专门学校。该学校原隶属于长沙市司法局，2019年11月，由长沙市司法局转隶长沙市教育局。

通过网络查询，还查出一个“长沙市南沙职业技术学校”据称也是一所“工读学校”，并由长沙市司法局管理。根据网络公开信息显示，该学校主要职责是：全面贯彻执行教育方针，把有违法和轻微犯罪行为以及有严重不良行为的学生(12~17岁)教育、挽救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青少年。在文化、品德教育的同时，帮助学生掌握一定生产劳动技术和职业技能。同时也承担研究工读学生产生严重不良行为的原因和规律以及总结教育、挽救工作经验的职责。

但，这所学校目前无法查询到任何信息，而长沙市司法局目前没有任何一所隶属的学校。

说回少年犯这个事儿。在混杂关押的看守所里，少年犯也许会受到的“教育”更多。在看守所这个“学校”里，也许他会面临比学校、社会更为严苛的教育。

在看守所这个老油子众多的大染缸里，不管在外面有多横，在家有多嚣张，进了看守所的少年犯唯一能做的，也就只有夹着尾巴，谨小慎微的生活着。无论在任何一个监房，都没有一个少年犯有趾高气昂的机会。

通常来说，进入看守所的少年犯，在监房里处于绝对的最底层，如果人不是灵泛，不懂得应时处势，那也就只能是在监房里倒马桶洗厕所，稍微聪明一点，可能还能混个洗碗打杂的活计。如果说，进到看守所以后还咋咋呼呼，那很有可能会面对一场无法招架的“狂风暴雨”。

千万别说“牢头狱霸”这一说，在看守所里头不打架，不挨打，不打人，这事几乎不可能。你试想一下，把一群蛇鼠放在一个窝里，会发生什么情况。这种事情，见怪不怪是免不了的。

看守所里有句话，白天管教干部上班，管得了，晚上还管的了吗？管一天可以，天天管，有这个精力吗？事实上，即便是在白天，管教干部也没有三头六臂，他也不可能面面俱到！

虽然不是默许支持，但“以暴制暴”即便现在在看守所里也是潜规则。

而这些少年犯也只有真正进了看守所，才能感受到犯罪对他带来的严重后果。因为，有些东西在社会上，在家庭中，在学校里，他们是真的没办法感受的。只有到了这个“社会大熔炉”里，他们才能真正体会到什么是煎熬。

小飞算是我的同乡，大约十五六岁的样子，具体的年龄，我还真没与他沟通过，原因是“虽无过错，但面目可憎”。这孩子眉心居然还如同封神榜的三眼二郎神杨戬一样，纹了一只眼。左手的手指到无名指各纹上了“天大地大”，右手的手指上纹了“无法无天”，脖子上还纹了一个火

烧云的图腾。

刚进来时，眼瞅着才十五六岁的年龄，他却操着一口娴熟的社会腔调，紧身衣，九分裤，两腿分叉，八字路。走起路来，双手如同划船一样，一前一后，脚后跟似乎都不着地。问他，你是身体哪里有问题吗，为什么走路这个姿势，他说，你们不懂，我这是社会步伐。

眼见这个新来的雏儿有股子不知天高地厚的架势，监房的其他老口子打算让他学习一下什么是天圆地方，否则他就不知道规矩。

一番悉心“教导”后，小飞才明白了一个道理，自己在外无所顾忌的认为“无法无天”，在这看守所里，简直就是不值一提，因为看守所里是真的“天外有天”！

后来，长时间的接触后才发现，小飞终究还是个孩子，也算是个本性不坏朴实的孩子，只是被人带偏了方向而已。

小飞父母早早的就出去打工了，他从小就是在学校寄宿，平时放假也不过是由家里的亲戚代为照顾，与父母一年到头也见不了几次。因此，除了要钱，他几乎不与父母联系。

学校里与他相同情况的，并不少见。于是乎，他们这么一群人走到了一起，父母给的那点钱早就不够用了，他们有钱一起用，没钱就一起“搞钱”用。于是，他们自己弄了一个所谓的“帮派”，那个额头上的“天眼”，就是他们这个组织统一的标识。至于为什么要统一纹“天眼”，他也只是因为网上看见过，简单认为这样够酷，够唬人。

不知道什么原因，哪怕是小飞进了看守所，他的父母既没有来探望，也没有送钱送物。每次看见有其他人被家属探望，他总是满眼的失落！

看守所的冬天特别冷，同监房的不忍心，给了一套厚实的棉睡衣给小飞。

虽然是旧棉衣，但终究在冬季里也是难能可贵的温暖。也许是日久相处的接触温暖了他，也许是棉衣温暖了他，也许是这样

的环境教育了他，小飞这孩子开始出现转变，倒也开始“务实”了起来，他开始给人主动值班，或者洗衣服、洗碗，以换取一些他人的零食与香烟。

终究还是个在长身体的孩子，小飞在吃饭时总是吃的又快又多，哪怕只是清汤寡水，他也是狼吞虎咽的吃得欢快。有时，看守所营养加餐，或是劳动生产奖励加餐，而那一餐，小飞往往是吃得发撑，众人都笑话，这娃娃怕莫是饿死鬼投胎哟。

问他，怎么吃的那么多。他说，之前在社会上与那些伙伴们，也是饥一顿饱一顿，甚至还吸食过毒品“麻古”，从来也没有吃正过。到了看守所，作息与饮食时间正常了，他反倒适应了，于是，自然而然也就“饿”了！

问他，难道在外面吃饱饭还是什么问题吗？学校不够吃？还是家里不够吃？他说，放假是在亲戚家，终究是有点寄人篱下的感觉，吃用始终还是不自在，再者都是在农村，各自的条件也确实有限，吃不饱吃不好也是正常现象。平日寄宿在学校，饭肯定够吃，但就那点生活费，吃好吃饱就肯定不可能，看见别人有的吃，自己没得吃，难免会有攀比与平衡，因此才想着自己搞钱吃饱吃好。

当听说，这个还在发育中的娃娃，只是为了吃饱吃好而走上社会的一条歪路，我又难免还是会对这个孩子心生同情。当然，我也很清楚，他们去违法犯罪，目的肯定不仅仅只是单纯为了吃的。但，缺失父母的教育与关心，这样的情况，几乎是所有留守儿童中，那些少年犯所有的痛！

今天忽然写这篇少年犯，是有些感慨，当下犯罪低龄化已经是一个趋势，这些少年犯有许多甚至都是暴力犯罪或其他恶性犯罪。而说到底，他们又还是一群心智未全的未成年，谁未受害者负责，谁又该为这些少年犯负责！？

家长的关心与引导的缺失，学校教育的不力，社会监管的不足，也许都是他们成为少年犯的“帮凶”！